

企业排污怎能如此任性?

霍州煤电成「污染常客」,被指上月被处罚下月继续违法



图为霍州煤电集团辛置煤矿

据新华社电 李由 杨国华

媒体日前披露了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矸石热电厂2014年连续三个季度,多项排放指标严重超标被处罚,还因建设手续不完备,至今“身

份”未被国家承认。

据了解,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霍州煤电)数家下属企业因非法排污,多年、数次被通报或曝光,甚至个别企业出现“上月罚完下月继续违法,上年通报今年继续偷排”的

现象。

今年两会期间,有政协委员表示,法律不能成为“纸老虎”,要让它成为一个有钢牙利齿的“利器”,对于一些常年污染的大户,更要敢于“亮剑”。

能源大鳄成污染常客

霍州煤电多家下属企业环境违法屡禁不止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矸石热电厂严重超标。2014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连续三个季度多项排放指标严重超标,其中,一分厂烟囱二氧化硫排放持续超标4倍以上。”这是2015年1月27日,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在《关于2014年第四季度全省环保不达标生产重点企业名单的通报》(下称《通报》)中这样表述。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矸石热电厂只是霍州煤电多家环境违法的下属企业之一。

相关资料显示,多年来,霍州煤电数家下属企业常年非法排污被环保部

门通报处罚,却屡禁不止。

据了解,被处罚的霍州煤电集团煤矸石热电厂一分厂为辛置煤矿的自备发电厂,而辛置煤矿作为霍州煤电集团下属的一个集煤炭生产、洗煤加工为一体的综合大型现代化企业,也多次因非法排污被媒体和环保部门曝光。

2012年3月,山西焦煤霍州煤电集团辛置煤矿夜以继日地往汾河排放煤矿污水,破坏汾河流域的生态。

2013年9月,媒体报道指出“黑水河”与矸石山,被百姓喻为霍州煤电集团的两大排泄物,长期污染并困扰着

企业为何如此任性?

上月罚完下月继续违法,环保部门也很头疼

同样存在环保问题的还有霍州煤电集团亿隆煤业。据北京环保公众网刊登的一则《环保局行政不作为,包庇企业违法》的稿件称,位于洪洞县境内的霍州煤电集团亿隆煤业的生活废水肆意排放,污染了当地的水资源,给当地百姓的生产、生活带来严重影响。

而稿件后附一当地环保部门发来的“说明”则暴露出这一项目环评未批却生产多年的内情。

“说明”称:“这一项目属于补办环评手续,已经山西省环保厅会议讨论

通过,尚未下发批复文件……待环评批复后,按环评要求执行。”

此外,违反环评制度的还有霍州煤电集团天津五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7月29日,山西省环保厅下发“晋环法罚字[2014]第169号”,因违反环评制度,对天津五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罚款20万元,并责令其立即改正。

没有获批环评手续就开工上马的还有霍州煤电集团下属的庞庞塔煤矿与选煤厂。

2014年5月20日,环保部下发《关于不予批准霍州煤电集团吕临能化有

企业回应“不知情”

新《环保法》或破解环保执法尴尬局面

面对日益严厉的环保形势,霍州煤电何以敢连年违法排污呢?记者日前致电霍州煤电进行求证,公司宣传部门负责人以“不知情”为由,未给予任何解释。

一位长期报道山西环境保护的当地媒体人士曾表示,“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矸石热电厂多年的违法超标排放已经成为‘顽疾’,年年都在超

标排放,就是因为是省属国有企业,环保部门也没办法,年年都是‘一罚了之’。”

据了解,霍州煤电隶属山西焦煤集团,而山西焦煤集团号称中国目前规模最大、煤种最全、煤质优良的炼焦煤生产企业,由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监管。作为其子公司的霍州煤电集团则是一家以煤为主、以煤一电一材产业链为主要产业发展

用政府的减法换市场的加法

江西让企业自己负责排污监控

本报讯 江西省200多家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排污监管、监控设施维护及处罚,过去全由环保部门管理,企业要么置身事外,要么对超标处罚不认账。江西省在今年1月起推行排污监管改革后,已取得显著效果,现在,由企业负责排污监控和实时传输数据,环保部门加以监管,企业排污监控数据达标率大幅提升。

据了解,2009年起江西省财政拿出上亿元资金,为重点监控企业安装了311个污染监控设施。“这些设施由江西省环保厅指定江西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统管运营,抽样数据经电脑分析,实时传回环保部门。”江西省环保厅相关负责人称,这就给企业排污戴上了“紧箍咒”。运营5年后,却出现了新问题,不少企业认为环保部门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排污数据不具说服力,于是对监控设施故意破坏、阻止实时传输逃避监管现象屡有发生。

今年初,新《环保法》实施后,明确了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等逃避监管的,除予以处罚外,还可由县级以上环保部门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拘留直接负责人5天以上。这让企业自身监控排污成为可能。江西省环保厅将监控设施交还给企业维护,但要求企业自行监管排污方案须在年初公开,监

控数据传输有效率应达75%,监测结果公布率应达80%,未达标的企业将被亮榜公布。

这次改革后成效显著。2014年,江西全省超200家重点监控企业的上述两项指标均未达标。可今年1月底,江西全省监测数据传输有效率为98.58%,只有两家企业未达标,监测结果公布率为96.58%,只有26家未达标;2月进一步向好,传输有效率达98.81%,只有1家企业未达标,结果公布率为97.26%,仅有14家未达标。

“紧箍咒”效应也凸显。九江一出口企业在上了“未公开自行监测方案企业名单”后,被国外合作伙伴发现拟取消长期合作,企业负责人主动来到江西省环保厅,公开自行监测方案。另一家钢铁企业因数据传输有效率未达标,被公布后,公司紧急撤换了环保科负责人。

“这说明企业自身监管排污奏效了。企业更积极、更主动地关注排污,和原来被动挨罚、不闻不问的态度截然相反。”江西省环保厅相关负责人称,理清政府与市场的边界,该管的坚决管好,不该管的坚决放手,用政府权力的“减法”换来了市场活力的“加法”。

杨碧玉

青岛纳入国家排污权交易试点

建设排污权交易云计算平台

本报讯 今年,财政部、环保部、发改委联合发文,同意青岛市纳入国家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范围。胶州市作为青岛市试点,去年与西安交通大学联合开发并投资8900万元建设了环保物联网总量控制排污权交易云计算平台。投资3480万元的一期项目已经建成,实现对各类环境要素及管理对象全面感知和监控。这一项目被青岛市政府列为2014年度创新试点项目。

目前,胶州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跨上新台阶,把4项污染物纳入排污权交易,分别是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胶州市已经制定出了“主要污染物排污权证”和“企业排污总量智能卡”,环保部门先对现有排污单位进行初始排污权有偿分配,并对外公开分配信息。排污单位按照“排污权有偿使用费缴纳通知书”的要求,按基准价格缴纳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费。企业所购买的排污指标,都在“总量卡”里,当无剩余总量时,系统将自动通过控制阀门终止企业排污。

目前,胶州市已确定9家企业进行模拟运行,并收到了良好成效。实施排污权交易,真正触动排污企业的“奶酪”,唤起企业节能减排的内生动力,从根子上扭转了依靠行政指令促减排的困境,推动企业进入主动节能减排新阶段。

张秋营

全线引入环保班车

中国三星推进绿色经营,降低碳排放

本报记者李莹北京报道 “环保大巴更宽敞,而且噪声更小,还没有了难闻的柴油味。”日前,三星电子(苏州)半导体有限公司员工发现,工厂中有6辆班车悄然更换为环保班车,4辆纯电动班车和两辆天然气动力班车。据悉,此次三星苏州半导体更换环保班车,每天接送两个厂区的工人,运行10趟左右。每辆车每个月的行驶里程约7000公里。

为响应根据我国的环保政策和改善空气质量的需求,中国三星在2014年决定将天津、苏州、惠州等地的800多辆三星班车全部更换,升级为天然气环保客车和电动客车。

据悉,中国三星计划在2020年将各法人工厂单位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在2007年的基础上削减50%,废弃资

源的再利用率达到95%以上。

为此,中国三星各生产工厂组建了绿色经营委员会,负责能源管理,以通过新技术、新能源、新管理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比如,三星天津电机自主研发了“节能型工业空调前处理装置”。这一系统可以在全部停用空调系统的前提下,保证车间一年四季恒温、恒湿,年节省电能3241MWH。

三星苏州半导体自主创新挖掘废弃物再利用项目,成功完成废水污泥回用作陶瓷配料,废塑料回用作制砖材料的案例,共减少填埋废弃物700吨每年,达成废弃物回收率95%以上。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2014年度已经累计完成节电1000万度,完成节能1400吨标煤,节水7万吨以上。



中国环境报

联合举办

第十三期环境管理在职研究生班暨环保产业总裁班

符合条件者可申请中国人民大学硕士学位(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

为贯彻落实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体布局以及努力建设美丽中国的新目标,加快培养现代环境管理和经营人才,为推进环境保护历史性转变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进一步加大环保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结合相关部门和单位培养专业人才的实际需求,经研究,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与中国环境报社联合举办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环境管理方向)在职研究生班。

- 1. 办学特点**
强化基础知识,训练基本技能,注重素质教育,开拓学术视野。
- 2. 重点学科**
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是一所经济、管理、科学、工程并重的多学科综合型环境教育与研究机构。其中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是国家级重点学科。本专业是博士和硕士学位授予点,主要以经济学、公共管理学、政策分析的理论和方法为基础,与环境科学技术专业知识、方法相结合,紧密联系国际国内环境与发展问题。
- 3. 教学特点**
课程设置科学合理,专业与管理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 4. 师资雄厚**
师资阵容强大,由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和商学院的博士生导师和教授以及国家相关部委、科研机构与行业协会等机构的专家领导组成。
- 5. 证书权威**
完成规定课程并考核合格者经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审核颁发研究生同等学力证书,符合条件者可申请由教育部认定、中国人民大学颁发的经济学硕士学位证书(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
- 6. 知识交流**
教授、专家和一起学习的同窗校友共同搭建了一个获得知识共同提升的平台,一个信息交流的平台,一个资源共享的平台、一个共同发展的平台。学员加入中国人民大学

校友录,共享人大数十万高端校友资源。
培养对象:
环境保护部门、综合经济管理部门、资源产业及管理部门、科研单位的相关人员;环保企业(集团)及生产、经销等相关企业的高管人员;大型企业、重点行业如石化、电力、煤炭(矿山)、钢铁冶金等企业的环保部门负责人;有意于投资环保业的社会各界管理精英。
学无止境,招生人数50人,额满为止。
报名咨询电话:
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 刘老师
18910161008 010-62512859